

#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资产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2日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康源”）100%股权、公司直接持有的四川禾正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禾正”）100%股权（含其全资子公司成都禾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莱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健康”）60%股权和重庆莱美金鼠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金鼠”）7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截止2020年4月7日，公司第二轮公开挂牌公示期满，第二轮挂牌转让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整体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或以公开挂牌转让和引入战略投资者相结合方式对公司直接持有的湖南康源100%股权、公司直接持有的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星”）90%股权、公司直接持有的四川禾正100%股权（含其全资子公司成都禾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莱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通过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医药”）间接持有的莱美健康60%股权和公司通过莱美医药间接持有的莱美金鼠70%股权进行处置。公司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交易标的股权评估值的70%，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下调挂牌价格，下调幅度不超过首次挂牌价格的50%；授权董事会决定签署修改、补充与本次资产处置相关的协议及合约，包括但不限于与意向受让方之间签署的资产处置相关协议；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

次资产处置相关的挂牌手续等，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公司于2020年3月22日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首次挂牌底价为33,049.72万元。首次挂牌公告期为2020年3月23日至2020年3月27日。鉴于首次公开挂牌未能征集到受让方，公司结合市场情况于2020年3月31日继续委托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挂牌条件和首次挂牌条件保持一致，公告期为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4月7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资产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 二、公开挂牌转让的进展情况

公司从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所悉，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项目自2020年3月31日至2020年4月7日挂牌公示期间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将继续在重庆产权交易网（网站地址：<https://www.cquae.com>）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股权，挂牌条件与首次挂牌条件保持一致，本次挂牌公告期为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5月8日。

## 三、其他事项说明

1、鉴于公司持有的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星”）90%股权处置尚待取得其他少数股东的同意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司将择机处置持有的成都金星90%股权；

2、本次继续公开处置标的股权是公司加速聚焦主业发展、避免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的需要，公开挂牌转让标的公司股权顺利完成后，标的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鉴于本次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处置标的股权最终成交价格及受让方等尚不确定，对公司的利润影响暂无法确定，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